

100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議題創新教學活動設計徵選

訓導處(體育&衛生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1/9/30 11:45:39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國民中、小學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。

(二)以學校為單位提出申請，每單位不限隊數，可一人或組織團隊工作坊，每隊最多以三人為限。

二、徵選類別：健康促進學校相關議題（自選及必選），未符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基本理念者不予審查。

三、作品製作原則：

(一)本教學活動設計編寫以生活化、實用化、趣味化、結構化為原則，並可配合學生日常生活及國中小學教學主題為主。

(二)參與徵選的教學活動設計單元結束至多以4節為上限。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(一)稿件要求格式：以A4（縱向橫書左側裝訂，內文標楷體12字），內文距離上下左右邊界各留2公分（封面如附表二）。

(二)成果冊（一式3份）含：

1、教學活動設計之相關電子檔案。

2、書面文件包含教學計畫（含設計理念、對應能力指標）、教學實施（含教學活動、學生反應、評量結果）、教學心得（含省思札記）、參考資料（例：參考文獻、相關網站）、附錄（例：學生作品、演式教學）等，請就「評選標準」依序排列。

3、教學活動實施影片5~10分鐘。

四、請於100年10月31日前逕寄「桃園縣桃園市大有國民小學教務處教學組長收」桃園市大有路220號（郵戳為憑），電話（03）3577715分機211，資料不齊或未符合規定者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。